

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16年美丽乡村杏树园工程		本级 项目级次	实施(主管) 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	
	预算数	265,640400	到位数	365,640400	执行数	365,640400	100%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5,6404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5,6404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5,6404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	
	目标内容1			完成建设美丽乡村杏树园工程			97%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美丽乡村个数	20	符号	值				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	个	1个	完成	20	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工时间	10	文字描述			按实施方案完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项目控制预算数	10	文字描述			按预算安排执	365,6404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工程完成情	10	文字描述		按实施方案完	进一步提高	完成	9
		社会效益指标	出行环境舒适度	10	文字描述			受益群众调查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质量改	10	文字描述			明显改善	进一步改善	完成	9
		满意度指标 (10)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 $\geq 95\%$ 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≥ 50 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19-2021年农村厕所改造市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340.450000	到位数	1340.450000	执行数	1340.450000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40.45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40.45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40.45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
	“改善农村人居环境”				完成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			96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质量指标	建设项目合格率	20	≥	95	%	95	完成 20
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10	≥	95	%	100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投入情况	10	≤	1340.45	万元	1340.45万元	完成 10
		数量指标	建设项目涉及乡镇	10	≥	5	个	5个	完成 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100	万元	100万元	完成 10
		生态效益指标	加强节约集约利用	5	文字描述	进一步促进		进一步促进	完成 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使用期限	5	≥	5	年	1年	完成 5
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家庭服务业繁荣	10	文字描述	进一步促进		进一步促进	完成 7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村民满意度	10	≥	90	%	96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96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
项目名称	2020年光热+生物质冬季清洁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		
预算数	400.000000		到位数	400.000000	执行数	400.000000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4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0.000000		
	其他		0	其他	0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年度预期目标			总体完成率			
			目标内容1			96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			
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(50) 效益指标 (30)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(10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数量指标	涉及受益农户	20	=	16812	户	16812.00户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正常使用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工程建设按期完工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补贴金额	10	=	400	万元	400万元	完成	10
	经济效益指标	综合利用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社会效益指标	对大气污染防治贡献	10	文字描述		积极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8
	生态效益指标	推动环保事业发展	10	文字描述		积极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	10	≥	95	百分比	99	完成
自评总分							96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0年家庭牧场升级改造和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预算数	250.000000	到位数	250.000000	执行数	250.000000	100%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0.00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
	促进农业农业共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			完成促进农业农业共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				97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符号	值			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补助企业个数	20	≥	9	家	9家	完成	20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10	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情况	10	≤	250	万元	250万元	完成	10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200	万元	200万元	完成	10	
	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农户数	5	≥	20	户	20户	完成	5	
	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农业绿色生产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完成	4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农机化水平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6	完成	10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97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。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1年地膜回收示范项目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	预算数	60.000000	到位数	60.000000	执行数	60.000000	100%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
		提升耕地质量			完成提升耕地质量			98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回收地膜网点数量	20	=	3	家	3家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补贴资金到位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12月底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补助资金总数	10	≤	60	万元	60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
		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地膜产业经济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4
	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农户户数	5	≥	3000	户	3000户	完成	4
		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提升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							自评总分		98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防资金流失。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1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00.000000	到位数	100.000000	执行数	100.000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对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建设进行补贴，增加农民收入			完成对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建设进行补贴，增加农民收入					96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带动家庭农场数		≥ 20	10 家	10家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 100	百分比	100	100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工程竣工及时率	10	≥ 95	百分比	95	95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财政补贴金额	10	= 100	万元	100万元	100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家庭农场收入增收	= 10	百分比	10	10	完成	8
		社会效益指标	新增农民收入(万)	≥ 5	万元	5万元	5万元	完成	3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增长率	≥ 5	百分比	5	5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≥ 3	年	1年	1年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企业满意度	≥ 95	百分比	98	98	完成	1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10	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96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2022年度人居环境整治办公室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	预算数	8.000000		到位数	8.000000		执行数	8.000000		100%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000000		
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	目标内容1				完成人居环境整治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支付办公经费	20	≤	8	万元	8万元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办公经费到位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经费使用率(%)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经费使用及时率%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办公经费、专用材料	10	文字描述		节省利用	进一步提高	完成	9
	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改善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改善	完成	9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人居环境整治对农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较上年提高	完成	9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项目名称			2022年生物质燃料保供及光热+项目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						预算数	100.000000	到位数	100.000000	执行数	100.000000		100%		
				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			
					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					“改善农村人居环境”			完成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			94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			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改造农户数量	20	≥	600	户	600户	完成	20
								质量指标	质量合格率	10	≥	98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							时效指标	各项目按时完成情况	10	文字描述		按时完成	及时	完成	6
								成本指标	投入资金	10	≤	600	万元	100万元	完成	10
					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农户取暖费用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降低	较上年降低	完成	3
						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农户生活卫生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改善	较上年改善	完成	5
								生态效益指标	大气环境质量改善	10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改善	较上年改善	完成	10
								持续影响指标	污染防治设施的可	10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改善	较上年改善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外来收割机主的满	10	≥	90	百分比	96	完成	10			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4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3年“三夏”生产工作经费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吕蔡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9.500000	到位数	9.500000	执行数	9.500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9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.5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圆满完成三夏工作			完成三夏工作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设置三夏服务站数	20	=	4	个	4个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其他各项综合实务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各项目按时完成情	10	文字描述		按时	按时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成本指标	工作经费总额	10	=	9.5	万元	9.5万元	完成	10
	经济效益指标	及时农收，减少损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9
	社会效益指标	麦农的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	10	=	100	百分比	95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3年开展涉农执法工作经费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20.000000	到位数	20.000000	执行数	20.000000	100%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保障涉农执法的工作效率			完成保障涉农执法的工作效率					95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年度执法工作计划	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20	
		质量指标	执法办案行为投诉		≤	5	百分比	5	完成	10	
		时效指标	执法监察完成时间	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	
		成本指标	完成执法监督政		文字描述		及时	20万元	完成	8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为报案群众减少损		文字描述		减少	进一步减少	完成	9	
		社会效益指标	执法检查任务完成	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执法规范程度		文字描述		达标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监督行为及效果满	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95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3年人居环境整治经费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9.500000	到位数	9.500000	执行数	9.500000	100%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9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.50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保障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的高效开展。			完成保障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的高效开展。	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人居环境整治的村		20	≥	400	个	400个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的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	
		成本指标	项目的资金额度	10	≤	9.5	万元	9.5万元	完成	10	
		经济效益指标	环境改善情况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8	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力	10	文字描述		增强	进一步增强	完成	9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≥	3	年	1年	完成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农村居民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7	完成	10	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岳阳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0.000000	到位数	40.000000	执行数	40.000000	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.00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			完成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					98%	
	直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注入龙头企业，形成资产收益，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			完成利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注入龙头企业，形成资产收益，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					98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建档立卡贫困户户数	20	=	1251	户	1251户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项目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额度	10	=	40	万元	40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资金收益	10	=	2.4	万元	2.4万元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增加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	5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增加	完成	4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生态文明建设	5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促进	完成	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建档立卡贫困户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9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问题描述：我部门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控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控精准度不够高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拨付塔子口、滦河口维修改造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	预算数	19.300900	到位数	19.300900	执行数	19.300900	100%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3009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3009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3009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目标内容1改造渔政工作人员办公环境，提高工作效率			完成改造渔政工作人员办公环境，提高工作效率				94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改造码头数	20	=	2	1	2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施工的及时率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成本指标	项目的结算评审价	10	=	19.3	万元	19.30万元	完成	10
		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效率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
	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渔政执法力度	10	≥	8	百分比	8	完成	8
		满意度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渔政执法力度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
			服务对象满意	渔民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4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1225.000000	到位数	1225.000000	执行数	1225.000000	100%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25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25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25.00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形成物化资产，通过按照投入物化资产总额的6%收取物化资产租赁费。			利用县级配套专项衔接资金，投资农业龙头企业，形成了物化资产，通过收取6%的分红比例，收取71.592万元				93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数量指标		扶持新型经营主体	10	≥	1	个	1个	完成	10	
质量指标	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
质量指标		建档立卡贫困户的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
时效指标	形成物化资产的及	10	文字描述		12月31日之前	及时	完成	10		
成本指标	财政衔接乡村振兴	10	≤	1225	万元	1225万元	完成	10	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贫困人口全年	10	≥	70	万元	71.592万元	完成	10	
	经济效益指标	人均资产收益	5	≥	300	元/人	540元/人	完成	3	
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贫苦	5	≥	2180	人	2180人	完成	2	
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办公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节约	较上年节约	完成	3	
满意度指标 (10)	可持续影响指	工程质量寿命	5	≥	1	年	1年	完成	5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建档立卡困难	10	≥	95	%	98	完成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93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参加第二十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	预算数	2.752449	到位数	2.752449	执行数	2.752449	100%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752449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752449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752449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
		扩大我县农产品品牌知名度			完成扩大我县农产品品牌知名度			95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参会企业数量	20	=	3	家	3家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知名动漫企业参展	10	=	3	家	3家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组织参展企业数量	10	=	3	家	3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参展企业现场销售	10	≥	500	万元	2.752449万元	完成	5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参展企业现场销售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农产品企业品牌知晓率	10	文字描述		明显增强	进一步增强	完成	10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我县农产品品牌效应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10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参展企业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5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培训和精准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昌黎县2018-2021年“厕所革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		项目名称		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	100%			
		预算数	2000.000000	到位数	2000.000000	执行数	2000.000000	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00.00000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
		改善我县农村人居环境			完成改善我县农村人居环境			95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涉及改厕的村数	20	≥	80	个	80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厕所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补助额度	10	=	2000	万元	2000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收集粪污企业效益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7
	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的改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改善	完成	8
			可持续影响指	工程持续年限	10	≥	5	年	1年	完成	10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项目区农民满意程	10	≥	95	百分比	97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5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昌黎县2022年农村道路工程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800.000000		到位数	800.000000	执行数	800.000000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0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800.000000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改善我县农村人居环境			完成改善我县农村人居环境					96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覆盖乡镇个数		≤ 20	15	个	15个	完成		
		质量指标	施划道路标线验收		≥ 10	95	%	95	完成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	文字描述	11月底前	及时	完成	10		
		成本指标	每平米的成本费用		≤ 10	115	元/平方米	800万元	完成	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农村经济发展		文字描述	较上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10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道路设施完好率		≥ 5	90	%	90	完成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村容村貌的提升程度		文字描述	较上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4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乡村道路持续使用		≥ 10	5	年	1年	完成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村民的满意程度		≥ 10	95	%	98	完成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6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昌黎县2022年农村道路工程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19.800000	到位数	19.800000	执行数	19.800000		100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8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8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80000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使农村道路项目顺利进行			完成使农村道路项目顺利进行				93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涉及敷设道路乡镇	20	=	16	个	16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项目管理费	10	=	141	万元	19.8万元	完成	5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完成后对农村	10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
	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完成后对农民	10	文字描述		很大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乡村道路持续使用	10	≥	5	年	1年	完成	10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农民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3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执行力度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昌黎县2023年3-4季度“三员”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135.670000		到位数	135.670000	执行数	135.670000	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5.67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5.67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5.670000	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通过三员老年生活补贴的发放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			完成通过三员老年生活补贴的发放，维护社会稳定					94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享受三员补贴人数	20	≥	1000	人	1000人	完成	20			
	质量指标	三员补贴发放准确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		
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率	10	≥	95	百分比	100	完成	10			
	成本指标	人均发放水平	10	≤	400	元	135.67万元	完成	8		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三员的收入	10	≥	2000	元/年	2000元/年	完成	10			
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稳定	5	文字描述	维护稳定		进一步提升	完成	3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5	=	1	年	1年	完成	5			
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减排	10	文字描述	较上年减少		较上年减少	完成	8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享受补贴人员的满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4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昌黎县百吨级渔政执法船资金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11.196950	到位数	411.196950	执行数	411.196950	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1.19695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1.19695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1.19695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提高渔政执法力度和效率			完成提高渔政执法力度和效率					93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造渔政执法船数		20	=	1	艘	1艘	
		质量指标	船舶检验合格率	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
		时效指标	船舶检验完成率	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
		成本指标	船舶建造成本		10	≤	895	万元	411.196950万元	完成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节约燃料成本费用		10	≥	5	万元/年	5万元/年	完成
		社会效益指标	船舶完好率(%)		5	≥	90	百分比	90	完成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环保减排		5	文字描述	明显	进一步提升	完成	3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		10	文字描述	及时	及时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群众满意度	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93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昌黎县北戴河及相邻地区近岸海域综合整治项目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36.000000	到位数	36.000000	执行数	36.000000		100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北戴河近海岸海域综合整治			完成北戴河近海岸海域综合整治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实施项目个数	20	=	2	个	2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金额度	10	=	36	万元	36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单位经济效益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完成后环境改善情况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改善	完成	7
			社会效益指标	养殖区周边群众满意度	10	文字描述		改善明显	进一步改善	完成	10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防资金流失。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昌黎县厕所革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	预算数	69.339240		到位数	69.339240		执行数	69.339240		100%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9.3392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9.3392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9.339240		
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	指标内容1：对全县农村厕所进行粪污清理，让农民享受足不出户的服务			完成对全县农村厕所进行粪污清理，让农民享受足不出户的服务					94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受益农户	20	≥	5	万户	5万户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畜禽粪污综合利用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完成及时率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10	文字描述		预算指标以下	69.33924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生产有机肥吨数	10	≥	5	万吨	5万吨	完成	9
	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改善	进一步改善	完成	8
			生态效益指标	对农村环境的影响	10	文字描述		影响较大	进一步提高	完成	7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7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4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昌黎县连片水产养殖区提升改造项目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	预算数	47.000000		到位数	47.000000		执行数	47.000000		100%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7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7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7.000000		
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	确保昌黎县集中连片水产养殖区提升改造项目顺利实施			完成确保昌黎县集中连片水产养殖区提升改造项目顺利实施					93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个数	20	=	1	个	1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资金拨付额度	10	=	47	万元	47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水产企业的效益增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养殖区环境的改善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改善	完成	7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养殖区养殖户的持续影响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6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养殖区养殖户的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7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3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防贫监测工作经费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0.000000	到位数	20.000000	执行数	20.000000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经费支出，达到乡村振兴局的正常运转的效果。			完成通过经费支出，达到乡村振兴局的正常运转的效果。				97%	
	开展防贫监测工作，达到保障原建档立卡贫困户防贫保险的全覆盖的效果。			完成通过开展防贫监测工作，达到保障原建档立卡贫困户防贫保险的全覆盖的效果。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防贫保险保障户数	20	=	1289	户	1289户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防贫保险保障覆盖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防贫监测工作经费	10	≥	95	%	95	完成 8
		成本指标	防贫监测工作户均	10	≥	100	元/户/年	20万元	完成 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建档立卡防贫	10	=	10	万元	10万元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防贫工作社会覆盖	5	≥	100	%	100	完成 4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办公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节约	较上年节约	完成 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防贫监测工作经费	10	=	1	年	1年	完成 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经费受益群众满意	10	≥	95	%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97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建[2022]208号关于提前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342.000000	到位数	236.243061	执行数	236.243061	69.08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4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36.243061	其中：财政资金	236.243061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完善生猪良繁体系，改扩建、新建猪场，保证我县生猪产业健康发展			完成进一步完善生猪良繁体系，改扩建、新建猪场，保证我县生猪产业健康发展				89.91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覆盖乡镇数	20	≤	16	个	16个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项目实施完成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度内	及时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资金投入情况	10	≤	342	万元	236.243061万元	完成 5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300	万元	300万元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畜产品质量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 3
	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绿色生产方式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 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养殖环境及生态环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 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畜禽养殖户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6.91
自评总分								89.91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建[2023]119号2023年农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200.000000	到位数	660.000000	执行数	660.000000	30.00%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6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60.00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和规模养殖场设施装备配套率			完成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和规模养殖场设施装备配套率					87.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项目个数(含	20	=	1				个
		质量指标	工程竣工验收合格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按进度计划实施情	10	文字描述		按计划实施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财政奖补资金额度	10	=	2200	万元	660万元	完成	6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规模养殖效益提高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人居环境的改	5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改善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完工项目县畜禽粪	5	≥	90	百分比	95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牧结合、种养循	10	文字描述		持续增强	进一步增强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群众和机构满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3
	自评总分									87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0]15号2020年省级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60.000000	到位数	60.000000	执行数	60.000000			100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.000000				
其他	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促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			完成促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建设个数	20	=	2	个	2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底内完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情况	10	=	60	万元	60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60	万元	60万元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农户	10	=	2	户	2户	完成	10
		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农业绿色养殖	10	文字描述		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7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养殖户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9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细化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冀财农【2022】137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	预算数	1797.000000		到位数	1797.000000		执行数	1797.000000		100%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97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97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97.000000		
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	田间灌溉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				完成完善田间灌溉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				94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亩数	20	=	4.5	万亩	4.5万亩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种植户成本降低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1797万元	完成	5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产能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效率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4
		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提升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5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科学种植的可持续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									94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140号河北省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123.250000		到位数	90.190000	执行数	90.190000			73.18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23.25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90.19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0.190000	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实现县域内动物强制免疫全覆盖，降低动物疫病发病率。				完成“实现县域内动物强制免疫全覆盖，降低动物疫病发病率”					87.32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强制免疫覆盖行政村数	20	≥	418	个	418个	完成	20		
		质量指标	免疫抗体合格率	10	≥	75	%	75	完成	10		
		时效指标	乡村两级动物防疫工作完成率	10	文字描述	2023年		及时	完成	10		
		成本指标	每个村的补助资金	10	≥	1000	元	90.19万元	完成	2	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损失减少额	10	文字描述	进一步减少		进一步减少	完成	9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农户数	5	文字描述	进一步提高		进一步提高	完成	4		
		生态效益指标	动物死亡降低率	5	≥	4	%	4	完成	5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有利于当地生态环境改善程度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	10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畜禽养殖场主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7.32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87.32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的问题及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执行力度，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和精准度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执行力度，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和精准度。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。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140号河北省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吕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72.810000	到位数	172.810000	执行数	172.810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2.81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2.81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2.81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100%。减少环境污染和动物疫病的发生。			完成“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100%。减少环境污染和动物疫病的发生。”				98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 (文字描述)	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无害化处理覆盖率	20	=	418	个	418个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项目实施完成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度内	及时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无害化处理补助发放及时性	10	≤	50	元/头	172.81万元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养殖户损失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减少	进一步减少	完成	10
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畜产品质量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4
	生态效益指标	降低畜禽发病率	5	≥	5	%	5	完成	4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养殖环境及生态环保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畜禽养殖场主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	
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142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6873.000000	到位数	6873.000000	执行数	6873.000000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873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873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873.00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
	经济发展新常态，顺应农业发展新形式，推进农业“三项补贴”			完成“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顺应农业发展新形式，推进农业“三项补贴””			97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 (50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		
		数量指标	补贴面积(亩)	20	≥	729837.55	亩	29837.55亩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补贴到位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效益指标 (30)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3年6月底前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情况	10	≤	6873	万元	6873万元	完成	10
	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1000	万元	1000万元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 (10)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农户数	5	≥	126268	户	26268户	完成	4
	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农业绿色生产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耕地质量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
	自评总分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冀财农【2022】155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廊坊市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304.000000		到位数	304.000000		执行数	304.000000		100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4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4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4.000000			
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	统筹使用资金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求。			完成统筹使用资金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求	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扶持新型经营主体	20	≥	1	个	1个	完成	20	
			质量指标	绩效考核覆盖率	10	≥	99	%	99	完成	10	
	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	
			成本指标	人均资产收益	10	≥	120	元/人	304万元	完成	10	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贫困人口全年	10	≥	28	万元	28万元	完成	10	
	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	5	≤	2170	人	2170人	完成	4	
	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办公	5	文字描述			较上年节约	较上年提高	完成	3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质量寿命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	10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	10		
			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2]159号关于提前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廊坊市农业农村局本级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	资金执行情况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145.820000	到位数	144.155000	执行数	144.155000	98.86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5.82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4.155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4.155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强制免疫免疫密度保持在90%以上。			完成强制免疫免疫密度保持在90%以上。				96%	
	养殖环节病死猪补助发放到位。			完成养殖环节病死猪补助发放到位。				9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产出指标 (50)	质量指标	强制免疫免疫密度	20	≥	90	%	90	完成	20
	时效指标	补贴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投入	10	≤	145.82	万元	144.155万元	完成	8
	数量指标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	10	=	16	个	16个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	10
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畜产品质量	5	文字描述			进一步提高	完成	3
	社会效益指标	降低畜禽发病率	5	≥	8	%	8	完成	5
	生态效益指标	养殖环境及生态环	10	文字描述		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发生病死猪的生猪	10	≥	95	%	97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6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2]16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458.000000	到位数	458.000000	执行数	458.000000		100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58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58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58.00000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通过灌排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			完成“完善田间灌排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”				99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(50)	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	三级指标 项目实施村数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 7个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	自评得分 20		
					符号	值					
					≥	7					
					个						
		效益指标 (30)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文字描述	2023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10		
										≥	95
										%	
										95	
		满意度指标 (10)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文字描述	2023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10		
										≤	458
万元											
458万元							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成本指标	资金投入总额	文字描述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				
								≤	10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防资金流失。								99		
	自评总分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2]172号河北省财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763.344000	到位数	514.660000	执行数	514.660000	18.62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763.344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14.66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14.66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农机深松进行补贴。创建国际标准化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。			完成对农机深松进行补贴。创建国际标准化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。				81.8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农机深松作业面积		=	0.4	万亩	0.40万亩	
		质量指标	农机深松补贴资金		≥	95	%	95	
		时效指标	项目资金拨付及时		文字描述		及时	完成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	≤	100	%	16.1	
	效益指标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	=	1	年	1年	
		经济效益指标	培训工作经济效益	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完成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农户户数		≥	3000	户	3000户	
		生态效益指标	普及农业科技和政	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高	完成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益农户满意度		≥	95	%	98	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81.86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43号拨付2023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442.000000	到位数	442.000000	执行数	442.000000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4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4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42.000000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
	对本年度实际种粮农民进行补贴			完成对本年度实际种粮农民进行补贴				97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
					符号	值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享受实际种粮农民	20	≥	12	万户	12万户
		质量指标	发放覆盖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完成
		成本指标	补贴资金额度	10	=	442	万元	442万元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减轻农民负担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减少
		社会效益指标	对实际种粮农民的	10	文字描述		明显好转	进一步提升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实际种粮农民	10	文字描述		促进	进一步促进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实际种粮农民的满	10	≥	95	百分比	98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97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44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62.000000	到位数	62.000000	执行数	62.000000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2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对小麦进行一喷三防			完成对小麦进行一喷三防				95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实施面积	20	≥	13.8	万亩	13.80万亩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项目的资金额度	10	=	62	万元	62万元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监测、评价完成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8
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实施后经济效益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现功能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提升	完成	7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7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5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精细化程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冀财农[2023]47号关于下达2	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数	700.000000	到位数	700.000000	执行数	700.000000			100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7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7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700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	推进乡村振兴，优先支持产业发展壮大			完成推进乡村振兴，优先支持产业发展壮大					9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资金额度	20	=	700	万元	700万元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完成情况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8
	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8
			成本指标	项目完成成本	10	=	700	万元	700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建档立卡贫困户收入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度	10	文字描述	明显	进一步提高	完成	10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乡村产业的影响	10	文字描述	明显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6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49号关于下达2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51.400000	到位数	51.400000	执行数	51.400000		100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1.4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1.4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1.4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开展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相关工作			完成开展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相关工作				96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实施面积	20	≥	16.6	万亩	16.6万亩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	文字描述	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项目财政资金额度	10	=	51.4	万元	51.4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	监测、评价完成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9
		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完成后的效益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8
	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现功能	10		文字描述		达到预期目标	完成	9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6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55号关于下达2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		资金执行情况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1454.000000	到位数	611.000000	执行数	611.000000	42.02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54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11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11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保护耕地地力，改善种植条件			完成保护耕地地力，改善种植条件				80.2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改善地力的亩数		≥ 20	9000	亩	4073亩	
		质量指标	地力改善情况		文字描述	明显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
		时效指标	资金发放的及时程		文字描述	及时	及时	完成	
		成本指标	农田建设成本		= 10	1500	元/亩	611万元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提高程度		≥ 10	5	百分比	5	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民反响程度		文字描述	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耕地地力改善情况		文字描述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的满意度		≥ 10	95	百分比	98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80.2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3】57号关于下达2023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814.250000	到位数	186.096170	执行数	186.096170			22.85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14.25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86.09617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86.09617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粮油单产能力和设施蔬菜生产能力提升			完成粮油单产能力和设施蔬菜生产能力提升				83.29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高素质农民培育人	20	=	233	人	53人	完成	18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8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培育成本	10	=	3000	元/人	186.09617万元	完成	5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提高值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培育后农民的反响	10	文字描述		能力提升明显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广先进、绿色种植技术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8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2.29		
自评总分									83.29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准确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防资金流失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60号关于下达2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1670.000000		到位数	130.088000		执行数	130.088000		7.79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70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0.088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0.088000		
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对于农业产业发展进行补助				完成对于农业产业发展进行补助					84.78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补贴机具数	20	≥	205	台/套	205台/套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享受补贴的农户数	10	≥	160	户	160户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资金发放的及时率	10			文字描述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财政补贴额度	10	=	426	万元	130.088万元	完成	4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受益农户的收入增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农户的生活质	10			文字描述	明显提升	进一步提升	10
		可持续影响指	项目实施后对土地	10			文字描述	明显改善	进一步改善	10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0.78	
	自评总分								84.7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61号关于下达2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5.000000	到位数	25.000000	执行数	25.000000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小麦“一喷三防”任务面积13.8万亩			完成小麦“一喷三防”任务面积13.8万亩				98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小麦“一喷三防”	20	=	13.8	万亩	13.80万亩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项目补助金额	10	=	25	万元	25万元	完成 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产粮比率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民反响程度	10	文字描述		满意	进一步提高	完成 9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耕地质量	10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高	完成 9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98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3]74号关于调整2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1000.000000	到位数	29.634000	执行数	29.634000		2.96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9.634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9.634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涉农资金整合、优化产业结构、增加农民收入			完成涉农资金整合、优化产业结构、增加农民收入				79.30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符号	值		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涉农资金整合项目	20	≥	2	个	2个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项目补助资金额度	10	=	1000	万元	29.634万元	完成	3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增加农民收入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农民收入、维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促进	完成	8
		可持续影响指	项目建成效果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较上年提升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0.3
自评总分								79.3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农产品安全监督检测(粮油)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4.960000	到位数	14.960000	执行数	14.960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.96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.96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.96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加强粮食安全风险防控，确保粮食质量安全			完成加强粮食安全风险防控，确保粮食质量安全				94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检验粮食样品个数	20	=	68	个	68个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样品检验合格率	10	≥	90	百分比	90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样品检验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样品检验的成本	10	≤	2200	元/种	14.96万元	完成 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确保粮食安全	10	文字描述		确保	进一步提高	完成 8
		社会效益指标	粮食风险防控能力	10	文字描述		增强	进一步提高	完成 8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确保储备库粮食安	10	文字描述		保障	进一步提升	完成 8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4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精细化程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项目名称		农村金融专员配套资金		项目级次	本级	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					预算数	3.000000		到位数	3.000000		执行数	3.000000		100%		
				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.000000				
					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	
							进一步有效推进全面乡村振兴			完成进一步有效推进全面乡村振兴					96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个数	20	=	1	个	1个	完成	20		
								质量指标	项目完成质量	10	文字描述			合格	合格	完成	10	
					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	
						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额度	10	=	3	万元	3万元	完成	10		
					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对地区工作的贡献	10	文字描述			有效促进农村	进一步促进	完成	8	
						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影响度	10	文字描述			明显增强	进一步增强	完成	9	
				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示范带动作用	10	文字描述			明显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	
				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6	完成	10		
						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			96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								
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解仲裁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.000000	到位数	2.000000	执行数	2.000000	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00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工作的顺利进行			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工作的顺利进行	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仲裁案件完成率	20	=	100				百分比
	质量指标	仲裁结果执行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
	时效指标	仲裁工作的完成及时性	10	≥	95	百分比	100	完成	10	
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额度	10	≤	4	万元	2万元	完成	7	
	效益指标(30)	委土地确权农户的经济效益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10	
	社会效益指标	提供服务次数	10	≥	5	次/年	5次/年	完成	10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土地承包经营效率	10	≥	10	百分比	10	完成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6	完成	10	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昌黎县）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350.000000	到位数	350.000000	执行数	350.000000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5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5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50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确保“三员”待遇及时发放，达到减少信访事件发生的效果。				完成通过确保“三员”待遇及时发放，达到减少信访事件发生的效果。			96%	
	通过确保“三员”待遇及时发放，达到保障三员基本生活的效果。				完成通过确保“三员”待遇及时发放，达到保障三员基本生活的效果。			9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享受“三员”补贴	20	≥	1000	人	1000人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“三员”补贴发放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人均发放成本	10	≤	400	元/人/月	350万元	完成 8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“三员”人员	10	≥	2000	元/年	2000元/年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社会稳定水平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提高	较上年提高	完成 3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环保减排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节能减排	较上年提升	完成 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=	1	年	1年	完成 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受援群众投诉率	10	≤	3	%	2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6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农产品)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50.000000	到位数	50.000000	执行数	50.000000	100%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按计划，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，使群众吃上放心农产品，不出现食品安全事件。			按时完成抽检计划，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，使群众吃上放心农产品，不出现食品安全事件。				95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月度农产品抽检数	20	=	15	件	15件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样品检验数据合格	10	≥	90	%	90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业务处理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每月25日前	及时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样品检验成本	10	≤	50	万元	50万元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全县农产品产	10	文字描述		进一步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
	社会效益指标	农产品质量安全总	5	≥	90	%	90	完成	3
	生态效益指标	加强节约集约利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2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产品质量安全检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0	%	95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5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秦财建[2023]252号关于下达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594.000000	到位数	8.990000	执行数	8.990000		1.51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94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99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99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提升渔政执法能力			完成提升渔政执法能力				82.15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渔船数量	20	=	1	艘	1艘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资金额度	10	=	594	万元	8.99万元	完成	4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渔民收入增加比率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稳定性	10	文字描述		促进稳定	进一步促进	完成	10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维护海洋生态的多	10	文字描述		明显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8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渔民的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0.15		
自评总分									82.15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审核把关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秦财农[2023]275号关于下达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	预算数	11.000000	到位数	11.000000	执行数	11.000000	100%	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000000	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
		完成市级以上农产品抽样计划，不发生重特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			完成市级以上农产品抽样计划，不发生重特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				98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完成市级以上农产	20	≥	208	批	208批	完成	20	
			质量指标	农产品监测合格率	10	≥	98	百分比	98	完成	10	
	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性	10		文字描述		及时	完成	10	
			成本指标	检验成本	10	<	11	万元	11万元	完成	10	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损失率	10	≥	5	百分比	5	完成	10	
			社会效益指标	增加老百姓的食品	10	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增加	完成	8
			可持续影响指	食品安全风险预警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群众的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8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化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水产养殖健康示范场建设项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20.000000	到位数	20.000000	执行数	20.000000		100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目标内容1提高水产养殖羊养殖基础设施的改善			完成提高水产养殖羊养殖基础设施的改善				91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个数	20	=	1	个	1个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财政奖补额度	10	=	20	万元	20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养殖场效益提高程	10	\geq	10	百分比	10	完成	8
			社会效益指标	推进工作开展	10	文字描述		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7
			可持续影响指	对水产养殖的促进	10	文字描述		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6
	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实施项目的养殖场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1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 \geq 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\geq 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新集镇、泥井镇、茹荷镇新居项目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2.600000	到位数	22.600000	执行数	22.600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.6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.6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.60000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总体完成率		
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目标内容1：尽快完成新民居项目的整改工作			完成新民居项目的整改工作				97%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拆除资产数	20	=	3	处	3处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拍卖结果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委托业务完成及时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成本指标	项目预算情况	10	=	22.6	万元	22.6万元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资金的使用效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	社会效益指标	推动城乡统筹发	10	文字描述		积极推动	进一步推动	完成	8
	可持续影响指	城乡规划、土地整	10	文字描述		合理利用	进一步提高	完成	9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问题描述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控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控精准度不够高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新区拨付资金用于解决昌黎县农业局本级	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			
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 100%			
预算数	154.900000	到位数	154.900000	执行数	154.900000					
其中：财政资金	154.9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4.9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4.900000					
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							
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	
用于解决水产企业遗留下岗职工遗留问题			完成用于解决水产企业遗留下岗职工遗留问题			98%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解决遗留问题款项	20	=	154.9	万元	154.90万元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率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补贴金额	10	=	154.9	万元	154.90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工作效率	10	文字描述		明显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
		社会效益指标	工作完成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98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
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把预算执行关，确保预算执行精准度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把预算执行关，确保预算执行精准度。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疫病防控专项资金（病死猪）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47.616000	到位数	47.616000	执行数	47.616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7.616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7.616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7.616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，达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100%的效果。			完成通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，达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100%的效果。				98%	
	通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，达到减少环境污染和动物疫病的发生效果。			完成通过病死猪无害化处理，达到减少环境污染和动物疫病的发生效果。				98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	20	=	16	个	16个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病死猪处理率	10	≥	100	%	100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补贴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无害化处理成本	10	=	10	元/头	47.616万元	完成 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养殖户经济负担	10	≥	100	万元	100万元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降低畜禽发病率	5	≥	8	%	8	完成 4
		生态效益指标	减少环境污染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减少	较上年减少	完成 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疫情防控专项资金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 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发生病死猪的生猪	10	≥	95	%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9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疫病防控专项资金（强制免疫）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	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	资金执行情况	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41.737200	到位数	41.737200	执行数	41.737200	100%			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.7372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.7372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.737200				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				
	免疫，达到实现县域内动物强制免疫全覆盖，降低动物疫病发病率。			完成通过强制免疫，达到实现县域内动物强制免疫全覆盖，降低动物疫病发病率的效果。				97%	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				
数量指标					强制免疫乡镇数	20				=	16	个	16个	完成	20
质量指标					免疫抗体合格率	10				≥	75	%	75	完成	10
时效指标					乡村两级动物防疫	10				≥	95	%	95	完成	10
成本指标	每个村的补助资金	10	=	1000	元/村	41.7372万元	完成	10						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损失减少额	10	≥	3000	元	3000元	完成	8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动物死亡降低率	5	≥	4	%	4	完成	5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当地生态环境	5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改善	较上年改善	完成	4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畜禽养殖场主满意	10	≥	95	98	完成	10		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97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饮马河畜禽养殖粪污监测治理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00.000000	到位数	100.000000	执行数	100.000000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项目的实施，对饮马河水质起到保护作用。			完成项目的实施，对饮马河水质起到保护作用。				94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监测范围	20	≤	100	米	100米	完成	20
	质量指标	抽查、监测覆盖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6	完成	10
	时效指标	监测时间	10	=	24	小时/天	24小时/天	完成	9
	成本指标	系统运维成本	10	=	3	万元/年	100万元	完成	10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及时发现饮马河流	10	≥	50	万元/年	50万元/年	完成	10
	社会效益指标	养殖污水的排放及	10	≥	95	百分比	96	完成	8
	生态效益指标	监测数据合格率	10	≥	95	百分比	95	完成	7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流域附近住户的满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4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优质苜蓿建设项目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00.000000	到位数	100.000000	执行数	100.000000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.000000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
	提高饲料草的营养程度，增加肉质营养			完成提高饲料草的营养程度，增加肉质营养				98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
					符号	值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个数	20	=	1	个	1个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100	百分比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
		成本指标	财政补助资金额度	10	=	100	万元	100万元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养殖场的效益提高	10	≥	10	百分比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牲畜的肉奶质	10	≥	5	百分比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效果持续时间	10	≥	2	年	1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实施单位满意程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98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				
项目名称	组织采购全县农业综合执法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			
预算数	11.421283		到位数	11.421283		执行数	11.421283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	11.421283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	11.421283	
	其他			0			其他		0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
			目标内容1提升执法能力和形象			完成提升执法能力和形象			9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				自评得分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	
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制式服装和标志套	20	=	32	套	32套	完成	20	
	质量指标	制式服装和标志验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	
	时效指标	及时性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	
	成本指标	购置成本	10	=	11.42	万元	11.42万元	完成	10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效率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	
	社会效益指标	执法形象	10	文字描述		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9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执法形象	10	文字描述		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	9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	执法人员满意程度	10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96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
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2016年美丽乡村杏树园工程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365.640400		到位数	365.640400		执行数	365.640400		100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5.6404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5.6404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5.640400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目标内容1				完成建设美丽乡村杏树园工程	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美丽乡村个数		20	≥	1				个	1个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=		百分比	100	完成	10		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工时间	10	文字描述		按实施方案完	及时	完成	10		
		成本指标	项目控制预算数	10	文字描述		按预算安排执	365.6404万元	完成	10	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工程完成情况	10	文字描述		按实施方案完	进一步提高	完成	9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出行环境舒适度	10	文字描述		受益群众调查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		
		生态效益指标	生态环境质量改善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改善	进一步改善	完成	9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95	百分比	98	完成	10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7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详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昌黎县2022年农村道路工程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3300.000000	到位数	2200.000000	执行数	2200.000000				66.67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3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00.000000					
其他	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	建设，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，补齐农村发展短板，提升农村“五化”建设水平。			完成”进一步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，补齐农村发展短板，提升农村“五化”建设水平。”					90.6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覆盖乡村个数	20	=	15	个	15个	完成	20	
			质量指标	施划道路标线验收	10	=	100	%	100	完成	10	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每平米的成本费用	10	<=	115	元/平方米	2200万元	完成		7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农村经济发展	10	文字描述			效果明显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
			社会效益指标	道路设施完好率	5	>=	90	%	90	完成		5
			生态效益指标	村容村貌的提升程度	5	文字描述			明显	进一步提升	完成	4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乡村道路持续使用	10	>=	5	年	1年	完成		10
满意度指标 (10)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村民的满意程度	10			96	完成		10		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6.67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0.6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，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建【2021】181号下达20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廊坊市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400.000000	到位数	400.000000	执行数	400.000000				100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00.000000					
其他	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	“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”			完成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	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面		20	≥				14350	亩
			质量指标	平原区生产道路通	10	=	100	%	100	完成	10	
	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≥	90	%	95	完成	10	
			成本指标	项目财政投入情况	10	≤	400	万元	400万元	完成	10	
			效益指标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和其他作	10	≥	100	万公斤	100万公斤	完成	10
				生态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率	5	≥	20	%	20	完成	3
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寿命	5	≥	15	年	15年	完成	4
			满意度指标(10)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显著	10	文字描述		显著影响	进一步影响	完成	10
			预算执行率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10	≥	90	%	95	完成	10
自评总分			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细精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冀财建【2021】181号下达20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	预算数	1190.000000		到位数	882.201300		执行数	882.201300		74.13%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90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82.2013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82.201300		
	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	总体完成率
		“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”			完成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						93.41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面	20	>=	14350	亩	14350亩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平原区生产道路通	10	=	100	%	100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>=	90	%	95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项目财政投入情况	10	<=	1190	万元	882.2013万元	完成	7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和其他作	10	>=	100	万公斤	100万公斤	完成	10
			生态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率	5	>=	20	%	20	完成	4
			可持续影响指	工程寿命	5	>=	15	年	15年	完成	5
	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显著	10		文字描述		显著影响	较上年提升	完成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	10	>=	90	%	95	完成	10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7.41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3.41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冀财建【2022】55号关于下达2023年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的通知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		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数	620.000000	到位数	200.000000	执行数	200.000000			32.26%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0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	及后，每年提供苗种60亿粒，种苗在河北的市场占有率达到30%以上。				完成项目建成后，每年提供苗种60亿粒，种苗在河北的市场占有率达到30%以上。				86.23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养殖+观光车	20	>=	8592	平米	8592平米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完成率	10	>=	90	%	98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按时完成	10	文字描述		及时完成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土建工程单价	10	<=	850	元/平米	200万元	完成	5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增加值	10	>=	50	万元	50万元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显著	5	文字描述		显著改善	进一步改善	完成	5
	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质量	5	文字描述		明显改善	进一步改善	完成	5
			生态效益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10	>=	5	年	1年	完成	8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企业满意度	10	>=	95	%	96	完成	10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10						3.23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86.23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培训和精准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〔2021〕119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数	584.000000	到位数	300.000000	执行数	300.000000		51.37%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84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0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完善田间灌排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			完成完善田间灌排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				87.14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亩均补助	20	≥	1200	元	1200元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2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6
			数量指标	建设高标准农田亩	10	=	10000	亩	10000亩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农户生产成本	10	文字描述		降低	进一步降低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效率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4
		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提升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4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科学种植	10	文字描述		长期	进一步提高	完成	8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5.14		
自评总分									87.14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1】129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预算数	462.359878		到位数	460.091900		执行数	460.091900		99.51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62.35987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60.0919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60.091900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
	县实际，为解决粪污清理问题，探索长效管护模式，启动后续管理维				完成结合我县实际，为解决粪污清理问题，探索长效管护模式，启动后续管理维护工作					97%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整村推行政村数	20	≥	63	个	63个	完成	20		
		质量指标	改厕设施合格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		
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		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情况	10	≤	475	万元	460.0919万元	完成	10	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475	万元	460.0919万元	完成	10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4		
		生态效益指标	项目建设带动绿色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完成	4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服务可持续性	10	文字描述		可持续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		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7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1】134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	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89.325000		到位数	89.312000	执行数	89.312000		99.99%	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89.325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9.312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89.312000				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其他	0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			
	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，保障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全				完成促进农业农业共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，保障粮				93%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				
数量指标					补贴农机具台套数	20				≥	800	台或套	800台或套	完成	20
质量指标					农机补贴年度资金	10				≥	95	%	98	完成	10
时效指标				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			文字描述		2022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10
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情况	10	≤	1302	万元	89.312万元	完成	8						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1302	万元	89.312万元	完成	8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农户数	5	≥	600	户	600户	完成	5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农业绿色生产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完成	4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农机化水平	10	文字描述		长期	较上年提高	完成	8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93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问题描述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1】141号关于提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110.000000	到位数	503.871071	执行数	503.871071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3.871071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3.871071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1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3.871071	其中：财政资金	503.871071	其他	0	其他	0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水产养殖绿色发展进一步提升、水产品生产能力提高5%以上				完成水产养殖绿色发展进一步提升、水产品生产能力提高5%以上					85.54%
	渔政船艇运维1项，渔政渔港信息化装备建设1项。				完成渔政船艇运维1项，渔政渔港信息化装备建设1项。					85.54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提升水产加工能力	20	≥	5	个	5个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建设项目合格率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10	≥	90	%	100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投入情况	10	≤	1110	万元	503.871071万元	完成	5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水产品经济效	10	≥	500	万元	500万元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引导社会资金投入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完成	4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质量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改善	完成	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水质，促进海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较上年改善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6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45.54
自评总分										85.54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的问题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和精准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1]149号提前下达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				
	预算数	320.000000	到位数	19.683100	执行数	19.683100	6.15%			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6831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683100				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				
	田间灌排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			完成完善田间灌排设施、整修农田道路等工程措施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条件					81.62%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				
数量指标					资金补助覆盖乡镇	20				=	16	个	16个	完成	20
质量指标		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			≥	95	%	95	完成	10
时效指标				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			文字描述		2022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8
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亩均补助	10	≥	1200	元/亩年	19.6831万元	完成	5						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种植户成本降低	10	>=	50	元/亩年	50元/亩年	完成	10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效率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5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提升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5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科学种植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升	完成	8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10		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0.62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81.62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逐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1]157号河北省财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	预算数	380.000000	到位数	265.960069	执行数	265.960069	69.99%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65.960069	其中：财政资金	265.960069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		
		优化种植结构、丰富种植模式和方法。增加粮食产量，促进农民增收。			完成”优化种植结构、丰富种植模式和方法。增加粮食产量，促进农民增收。			91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惠民数量	20	≥	3000	人	3000人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项目实际支出是否	10	文字描述		严格控制在预	265.960069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	工程质量寿命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
			经济效益指标	农民人均增加纯收	5	≥	500	元	500元	完成	5
	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现功能	5	文字描述		能够优化种植	进一步提高	完成	3
	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地力程度	10	文字描述		逐年改善	较上年改善	完成	8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文字描述		%	95	完成	8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7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1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1]159号河北省财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岳阳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6.020000	到位数	16.020000	执行数	16.020000	61.57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6.02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02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6.02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养殖环节病死猪补助发放到位。			完成养殖环节病死猪补助发放到位。				89.16%	
	强制免疫免疫密度保持在90%以上。			完成强制免疫密度保持在90%以上。				89.1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质量指标	强制免疫免疫密度	20	≥	95	%	95	完成 20
		时效指标	补贴及时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项目资金投入	10	≤	215.9	万元	16.02万元	完成 6
		数量指标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	10	=	16	个	16个	完成 10
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≥	1	年	1年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畜产品质量	5	文字描述		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 4
		经济效益指标	降低畜禽发病率	5	≥	8	%	8	完成 3
		生态效益指标	养殖环境及生态环	10	文字描述		提高	进一步提高	完成 10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发生病死猪的生猪养殖场主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6.16
	自评总分							89.16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，数据准确，评价客观公正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1]159号提前下达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	预算数	41.240000	到位数	41.240000	执行数	41.240000				100%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.24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.24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.240000				
其他	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	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。设立长期定位耕地质量定位监测点10个			完成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。设立长期定位耕地质量定位监测点10个。	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补贴农田亩数	20	\geq	500	亩	500亩	完成	20
			质量指标	数据合格率监测	10	\geq	90	%	95	完成	10
			时效指标	按时完成数据采集	10	文字描述		及时完成	及时	完成	10
			成本指标	种植户成本降低	10	文字描述		明显降低	41.24万元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农民收入	10	\geq	100	元/人年	100元/人年	完成	10
			社会效益指标	农产品损失减少率	5	文字描述		减少程度效果	进一步减少	完成	5
			生态效益指标	农产品质量安全总	5	\geq	85	%	85	完成	4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耕地质量提升	10	文字描述		长期	较上年提升	完成	8
满意度指标 (10)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\geq	95	%	98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 (10)	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精细化程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 \geq 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\geq 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1]166号提前下达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141.000000	到位数	1714.550000	执行数	1714.550000				80.08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141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14.55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14.5500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农村生活垃圾治理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农村厕所改造，村容村貌提升等。			完成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农村厕所改造，村容村貌提升等。					93.01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质量指标	建设项目合格率	20	≥	95	%	95	完成	20
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投入情况	10	≤	2141	万元	1714.55万元	完成	6
		数量指标	建设项目涉及乡镇	10	≥	5	个	5个	完成	10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≥	500	万元	500万元	完成	10
		生态效益指标	加强节约集约利用	5	文字描述		明显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使用期限	5	≥	5	年	1年	完成	4
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家庭服务业繁荣	10	文字描述		明显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村民满意度	10	≥	90	%	95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8.01
自评总分									93.01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冀财农[2021]167号关于提前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 96.51%
		预算数	686.874000	到位数	662.924000	执行数	662.924000	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86.874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62.924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662.924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 98%	
		对农机深松进行补贴，创建国际标准化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。			完成对农机深松进行补贴，创建国际标准化农产品示范基地。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 20
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农机深松作业面积	20	=	0.3	万亩	0.30万亩	完成	
			质量指标	农机深松补贴资金	10	≥	95	%	95	完成	
			时效指标	项目资金拨付及时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
	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10	≤	100	%	662.924万元	完成	
	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10	=	1	年	1年	完成	
			经济效益指标	培训工作经济效益	5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
	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农户户数	5	≥	3000	户	3000户	完成	
			生态效益指标	普及农业科技和政	10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≥	95	%	98	完成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8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50号2022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3091.108000	到位数	900.000000	执行数	900.000000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91.108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00.000000				
其他	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提升新增粮食产能			完成提升新增粮食产能					85.91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面积	20	≥	20000	亩	20000亩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2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	8
		成本指标	种植户成本降低	10	≥	50	元/亩年	900万元	完成	6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产能	10	文字描述		明显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
		社会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效率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提升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科学种植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6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2.91
自评总分								85.91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的问题及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规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规范和精准。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51号2022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预算数	1900.000000	到位数	220.000000	执行数	220.000000	11.58%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0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0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20.00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
	“扶持我县渔业生产，提高水产品的经济效益”			完成”扶持我县渔业生产，提高水产品的经济效益“				78.16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建设海洋牧场数量		=	2	家	2家	完成	20	
	质量指标	建设项目合格率	10	>=	95	%	95	完成	10		
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10	>=	90	%	95	完成	5		
	成本指标	投入情况	10	<=	2000	万元	220万元	完成	5		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水产品经济效	>=	2000	万元	2000万元	完成	10		
	社会效益指标	引导社会资金投入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4			
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质量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改善	4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水质，促进海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较上年改善	9			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>=	95	%	98	完成	10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.16		
自评总分								78.16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57号2022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预算数	606.500000	到位数	238.422000	执行数	238.422000	39.31%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06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38.422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38.422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
	提升群众生态保护意识，增强耕地保护和提升			完成提升群众生态保护意识，增强耕地保护和提升				84.93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	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项目涉及乡镇数量		20	<=	16	个	16个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农机深松补贴资金		10	>=	95	%	95	完成	10
		时效指标	项目资金拨付及时	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	10	<=	100	%	238.422万元	完成	4
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	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
		经济效益指标	培训工作经济效益		5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水资源利用效率		5	文字描述		逐年提升	较上年提升	完成	4
		社会效益指标	普及农业科技和政		10	文字描述		效果显著	进一步提升	完成	8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	10	>=	95	%	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	3.93
自评总分								84.93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58号2022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3705.845572	到位数	2116.372972	执行数	2116.372972		57.11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705.845572	其中：财政资金	2116.372972	其中：财政资金	2116.372972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农业共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，保障粮食生产			完成”促进农业农业共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，保障粮食生产“				88.71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补贴农机具台套数	20	>=	117	台或套	117台或套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农机补贴年度资金	10	>=	95	%	95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程度	10	文字描述		2022年内完成	及时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情况	10	<=	393	万元	2116.372972万	完成 6
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>=	5000	万元	5000万元	完成 10
		社会效益指标	直接受益农户数	5	>=	78	户	78户	完成 5
	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农业绿色生产	5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升	完成 4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农机化水平	10	文字描述		能够	进一步提高	完成 8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>=	95	%	98	完成 10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5.71
自评总分								88.71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范和精准。原因：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明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强和精准。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88号下达202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					
	预算数	385.000000	到位数	382.500000	执行数	382.500000		99.35%			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5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2.5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82.500000					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					
	治理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农村厕所改造，村容村貌提升等。			完成”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农村厕所改造，村容村貌提升等。”				96%			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					
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			
					质量指标	建设项目合格率				20	>=	95	%	95	完成	20
			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			10	>=	95	%	95	完成	10
	产出指标 (50)	成本指标	投入情况	10	<=	385	万元	382.5万元	完成	9						
		数量指标	建设项目涉及乡镇	10	>=	5	个	5个	完成	10						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区域产值	10	>=	500	万元	500万元	完成	10					
			生态效益指标	加强节约集约利用	5	文字描述		明显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4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持续使用期限	5	>=	5	年	1年	完成	5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	促进家庭服务业繁	10	文字描述		明显促进	进一步促进	完成	8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村民满意度	10	>=	90	%	95	完成	10					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10							
	自评总分								96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 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【2022】89号调整202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			
	预算数	35.000000		到位数	32.954400		执行数	32.954400		94.16%	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5.0000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2.9544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2.954400							
	其他	0		其他	0		其他	0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				
	构、丰富种植模式和方法。增加粮食产量，促进农民增收。				完成”优化种植结构、丰富种植模式和方法。增加粮食产量，促进农民增收。“					96.42%		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			
符号				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						
数量指标					负荷种植亩数	20	=				0.7	万亩	0.70万亩	完成	20
质量指标		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>=				95	%	95	完成	10
产出指标 (50)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	10						
	成本指标	项目实际支出是否	10	文字描述		严格控制在预	32.9544万元	完成	9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 标	种植周期	10	=	1	年	1年	完成	10						
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农民人均增加纯收	5	>=	500	元	500元	完成	5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现功能	5	文字描述		优化种植结构	进一步提高	完成	3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地力程度	10	文字描述		逐年改善	较上年改善	完成	10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>=	95	%	98	完成	10						
	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10						9.42			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	96.42					
五、存在问题 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密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因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农[2022]104号关于调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(主管)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36.600000	到位数	35.982220	执行数	35.982220	98.31%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6.6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5.98222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5.98222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97%		
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优化种植结构、丰富种植模式和方法，增加粮食产量，促进农民增收。				完成优化种植结构、丰富种植模式和方法，增加粮食产量，促进农民增收。				97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(50)	数量指标	惠民数量	20	≥	3000	人	3000人	完成 20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≥	95	%	95	完成 10
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文字描述		及时	及时	完成 10
		成本指标	项目实际支出是否	10	文字描述		严格控制在预	35.98万元	完成 10
	效益指标(30)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质量寿命	10	=	1	年	1年	完成 10
		经济效益指标	农民人均增加纯收入	5	≥	500	元	500元	完成 5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现功能	5	文字描述		能够优化种植	进一步提升	完成 4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地力程度	10	文字描述		逐年改善	较上年提高	完成 10
	满意度指标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文字描述		%	96	完成 8
	预算执行率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10
自评总分		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问题描述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	秦财建【2022】660号关于下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	
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数	86.000000	到位数	86.000000	执行数	86.000000	100%		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6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86.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86.000000	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
		水产养殖绿色发展进一步提升、水产品生产能力提高5%以上			完成“水产养殖绿色发展进一步提升、水产品生产能力提高5%以上”				96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	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提升水产加工能力	20	>=	5	个	5个	完成	20	
			质量指标	建设项目合格率	10	>=	95	%	95	完成	10	
	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完成率	10	>=	90	%	95	完成	10	
			成本指标	投入情况	10	<=	86	万元	86万元	完成	10	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水产品经济效	10	>=	100	万元	100万元	完成	10	
			社会效益指标	引导社会资金投入	5	文字描述			能够	进一步提升	完成	3
	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生态环境质量	5	文字描述			能够	进一步促进	完成	4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水质，促进海	10	文字描述			能够	较上年改善	完成	9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>=	95	%	98	完成	10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	
自评总分									96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细精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秦财农【2022】475号2022年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26001 - 昌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		
	预算数	2.220000	到位数	2.220000	执行数	2.220000		100%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22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22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220000	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	
	优质服务于三农			完成优质服务于三农				99%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	
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	
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惠民数量	20	\geq	3000	人	3000人	完成	20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	\geq	95	%	95	完成	10	
	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10	文字描述			及时	及时	10	
		成本指标	项目实际支出是否	10	文字描述			严格控制在预	2.22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 (30)	可持续影响指	项目周期	10	$=$	1	年	1年	完成	10	
		经济效益指标	农民人均增加纯收	5	\geq	500	元	450元	完成	5	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现功能	5	文字描述			优化种植结构	进一步提升	完成	4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地力程度	10	文字描述			逐年改善	较上年提高	完成	10
	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10	\geq	95	%	98	完成	10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10		
	自评总分								99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精细化程度不够高。整改措施：我部门将在以后年度深入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严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常勇

联系电话： 0335-2986161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 $\geq 95\%$ 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 $< 95\%$ 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≥ 50 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